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20〕3号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柏梓镇尹坝村便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立项 和概算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柏梓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柏梓镇尹坝村便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立项及概算审批的函》（柏梓府函〔2020〕2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20年新增建设项目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该项目立项和概算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柏梓镇尹坝村便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。
- 二、项目代码：2020-500152-47-01-106279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潼南区柏梓镇尹坝村。
- 四、建设性质：新建。

五、项目法人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柏梓镇人民政府，万睿。

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柏梓镇人民政府，李永恒。

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采用钢筋混凝土钢框架结构，基础形式采用柱下独立基础，建筑面积为 334.84 平方米。

八、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概算 100.52 万元，其中：建安工程费用 86.85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.88 万元，预备费 4.79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区委组织部补助资金 20 万元、不足部分业主自筹。

九、建设工期：3 个月。

十、其他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 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 年 1 月 6 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 年 1 月 6 日印发
